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决定注销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公司股份21股。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 公司回购股份概况

1、2018年10月28日，公司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并于2018年10月2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预案》，拟以不高于人民币28元/股（含28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786万元、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572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71）。

2、2018年11月13日，公司经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并于2018年11月27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85）。

3、2018年11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司首次实施了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86）。

4、2018年12月0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

5、2018年12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达到公司总股本1%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90）。

6、2018年12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计划结束。公司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990,021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36,706,061.13元，最高成交价为19.0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7.5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91）。

二、本次注销的原因及数量

2018年12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向90名被激励对象授予股份191.4667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92）。

2019年3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向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向1名被激励对象授予股份7.5333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9-028）。

两次授予行为共向被激励对象授予199万股，公司已根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完成对激励对象的授予。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中的21股转为库存股，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经公司审慎研究，拟注销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21股。

三、本次注销完成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0,929,000股变更110,928,979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减少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非流通股	58,702,084.00	52.91	21.00	58,702,063.00	52.91
高管锁定股	6,395,783.00	5.76		6,395,783.00	5.76
股权激励限售股	1,975,000	1.78%		1,975,000	1.78
首发前限售股	50,331,301.00	45.37		50,331,301.00	45.37
二、无限售流通股	52,226,916.00	47.08		52,226,916.00	47.08
三、总股本	110,929,000	100%		110,928,979.00	100

四、本次注销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注销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等方面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注销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公司地位。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1、公司原计划回购 1,990,000 股用于实施《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际回购股份为 1,990,021 股。目前，公司已将 1,990,000 股授予给被激励对象。现公司决定注销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公司股份 21 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该事项的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

2、公司本次注销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规划等方面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注销后公司的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注销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公司股份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注销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注销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公司股份。

七、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双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1 日